

独立董事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事前认可意见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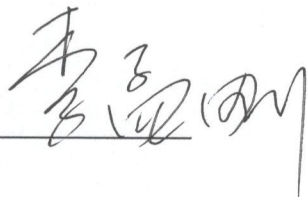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就拟提交六届四次董事会审议的《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我们认真审阅了该关联交易事项相关资料，与公司相关人员进行了有效沟通，现发表如下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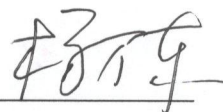
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是根据公司与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续签的《综合服务框架协议》有关约定进行的合理预计，符合公司实际的运营和发展需要，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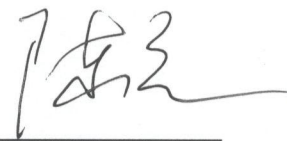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独立董事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名：

李孟刚 

杨万东 

管志宏 

陈磊 

2021 年 4 月 13 日